

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回购交易的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纵横通信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接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晨灿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上海晨灿”）关于将其持有的公司流通股部分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概述

2017 年 9 月 27 日至 2018 年 9 月 27 日，公司公告了持股 5%以上股东上海晨灿将其持有的公司 6,600,000 股流通股，通过股票质押式回购的方式质押给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25 日，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4，2018-050，2018-067）。

二、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购回交易的具体情况

2018 年 12 月 17 日，上海晨灿将质押给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6,600,000 股流通股提前购回 1,120,000 股，并办理了相关质押解除手续。本次解除质押回购完成后，上海晨灿持有公司股份 7,2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5%，剩余质押股份数量为 5,480,000 股，质押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75.27%，占公司总股本 4.89%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9 日